



注:在麦岛路以西、香港中路—香港西路—文登路以南、南海路以东区域实施限行(均含边界道路),全部区域面积约为6.48平方公里。

“高污染黄标车区域限行听证会”昨日举行

前海一线黄标车将限行

本报6月8日讯(记者 孟艳 杨宁 通讯员 江丰登) 8日,青岛市召开“高污染黄标车区域限行听证会”,就在“麦岛路以西、香港中路—香港西路—文登路以南、南海路以东”区域(均包含边界道路),对高污染黄标车实施分时段限行事项进行听证,方案涉及约8.1万辆黄标车,几乎全部代表支持早7点至晚8点期间在前海一线限行。

据了解,高污染黄标车是指尾气排放量大、污染物排放浓度高、排放稳定性差的汽车,具体为2000年7月1日前制造的汽、柴油车和少量2003年7月1日前制造的中重型载货及大中型载客汽油车。这部分汽车大多没有安装有效的尾气排放控制系统,尾气排放达不到国I排放标准要求。按照环保部《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管理规定》,对这部分车辆发给黄色环

保标志。数据显示,目前青岛市的高污染黄标车约8.1万辆,占全市汽车总量的8%。按照国家环保部发布的机动车污染测算模型计算,2010年青岛市高污染黄标车排放污染物11.04万吨,约占全市汽车污染物排放总量的41%。

环保部门考虑到青岛市高污染黄标车数量较多,避免因涉及面太大,决定先从黄标车保有量和黄标车通行率相对较低的沿海一线区域开始限行,给黄标车车主一定的政策适应期,将限行区域只划定在“麦岛路以西、香港中路—香港西路—文登路以南、南海路以东”区域,限行时间为早7点至晚8点。2012年起,根据市区空气质量状况和实际需要,逐步扩大限行区范围。

为鼓励车主淘汰黄标车,市政府拟于近期出台《青岛市鼓励高污染黄标车提前淘汰补助资

金管理暂行办法》,计划从2011年至2013年分两个时段,对提前淘汰的高污染黄标车给予适当的补贴,补贴资金从800元/辆至18000元/辆不等,涵盖了重型车辆、轿车、货车、专项作业车等各类车辆。采取适当的补贴政策和区域限行措施,通过疏堵结合,来加快青岛市高污染黄标车淘汰。

此次听证会是由青岛市环保局、青岛市公安局联合举行,包括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环保、交通、医学、法律等方面专家,公交、出租、物流等行业代表以及有车市民代表和无车市民代表共20名听证代表参加了听证会。另有5名旁听代表旁听了听证会,与会代表均表态支持限行。

根据本次听证会征得的意见建议,环保、公安等部门将进一步修订完善高污染黄标车限行的有关政策规定,报市政府批准后,发布实施。



一到旅游旺季,很多大巴车涌入青岛前海一线。本报记者 杨宁 摄

汽车尾气污染物年增近两成

导致青岛灰霾天气频发

数据显示,青岛市机动车保有量大幅增长,由2006年的126.1万辆增加到2010年的161.8万辆,其中汽车由54.2万辆增加到98.5万辆,年均增长16%。汽车的普及使用加重了环境污染。

监测数据显示,“十一五”期间,青岛市大气中工业煤烟型特征污染物二氧化硫(SO₂)浓度呈逐年下降趋势,而汽车尾气特征污染物氮氧化物浓度却呈快速上升趋势。2006年青岛市大气中氮氧化物年

均浓度为0.03mg/m³,2010年增长至0.062mg/m³,年均增幅达18%,与青岛市汽车保有量的增幅呈明显的相关性。

另据气象部门统计,近年来青岛市灰霾天气的发生频率明显增加。2008年灰霾天气出现9天,2009年出现26天,2010年增长到88天,今年截止至5月份,灰霾天气出现了69天,预计全年将超过100天。而汽车尾气污染日益加重,是导致灰霾天气频发的重要原因之一。

在2010年9月22日“无车日”活动期间,青岛市划定中山路为“无车日”活动禁行路段,当日7:00至19:00,中山路只允许行人、自行车、公共汽车、出租车等通行,其它车辆禁止在该路段行驶。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该路段禁行前后周边的环境空气质量进行了对比监测。监测数据显示,在“无车日”活动禁行期间,中山路周边空气中氮氧化物浓度较平常降低了21.5%。对高污染黄标车实施区域限行,可以减少



●相关新闻

青岛处罚春运期间超员客车

53台客车停运

本报6月8日讯(通讯员 蔡晓彬 记者 赵波) 8日,记者从青岛市运管局了解到,53台营运客车因为2011年春运期间超员20%及以上被停运。

为加强道路客运安全生产监管,市运管局根据《山东省治理车辆超限和超载运输办法》(2010年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21号),对2011年春运期间青岛市超员20%及以上的53台营运客车实施了停运处理。

其中青岛华旅运输有限公司鲁B67578等20台超过额定乘员20%至50%的营运客车,停止营运3个月;青岛集力运输集团有限公司鲁U97676、鲁BB9357号、鲁B68091号车两次超员被通报,停运时间分别累计为9个月、9个月、12个月。受到停运处理车辆将在汽车客运站或所属企业停车场集中停放。

据了解,车辆停运处理期间,青岛市运管局将收缴相关客车的道路运输证、线路牌、驾驶员(乘务员)从业资格证等营运手续,并不安排参加2011年度审验。此外,市运管局还将组织对责任运输企业的单位领导及承包车主、驾驶员、乘务员集中办班培训学习,停运3个月的学习3天,停运6个月的学习6天,停运9个月的学习9天,停运1年的学习15天。市内各主要发车站点都将安排部分超员停运客车摆放在显著位置以警示其他经营者。乘客如果发现这些车辆在停运期内存在营运行为,可以举报。

限行区域相关问题解释

1 如何选定限行范围和时间

划定“麦岛路以西、香港中路—香港西路—文登路以南、南海路以东”为黄标车限行区域的原因有三。首先,该区域近年来机动车排气污染呈快速加重趋势,需要采取必要措施加以控

制;其次,从黄标车保有量和通行率相对较低的沿海一线开始限行,给黄标车车主一定的政策适应期;第三,在沿海一线区域禁止黄标车通行,可基本杜绝前海旅游区机动车冒黑烟现象。

2012年后,根据市区空气质量状况和实际需要,将逐步扩大限行区范围。

监测数据显示,早7点至晚8点是机动车排气污染最严重的时段,在这个时段限制黄标车通

行,可有效减少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量,从而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其他时段的车流量较小,机动车排气污染相对较轻,空气自净能力增强,黄标车通行不会对环境空气质量带来太大影响。

2 居民出行与外地黄标车限行

据统计,目前全市高污染黄标车约8.1万辆,其中注册地址在限行区域内的高污染黄标车共有2392辆(其中私家车418辆,单位车1974辆),仅占全市汽车总量的0.24%,影响面不大。

对于在受限区内居住或工作

的高污染黄标车车主,为了保障车主本人和公众的身体健康,建议其最好选择更换使用绿色环保车辆,或者选择其他的出行方式。另外市政府将进一步加大公共交通投入,一方面将逐年增加公交车的数量,另一方面将加快地铁的建设,为市

民出行提供方便、快捷、环保的公共交通。

根据环保部《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管理规定》,全国机动车统一实施黄绿标志管理,但是由于全国各地推进的进度不平衡,国家环保标志全覆盖还需要一段过渡

期。在过渡期中,对于外地进青车辆,环保、公安、交通等部门将采取路查抽检的方式予以核查,对冒黑烟等高污染车辆依法进行查处。下一步,随着全国机动车环保标志的全面实施,青岛将适时对外地黄标车也实施限行管理。

3 公告发布3个月为纠正期

限行通告发布后的3个月内为教育纠正阶段,对在此期间驶入限行区的高污染黄标车,以提示警告为主,告知车主限行的有关政策规

定,劝其尽快驶离限行区。限行通告发布的3个月后,6个月内,为强化管理阶段,期间,将成立若干整治小组,采取定点检查和不定点巡查相

结合的方式,重点加大对违规驶入限行区的高污染黄标车的检查、处罚力度,形成高压严管态势;6个月后,将高污染黄标车限行纳入日常

监管范畴,在开展路面现场执法检查的同时,借助电子监控系统对违规驶入限行区的高污染黄标车进行执法检查,建立长效机制。

